自治区本级财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报告

（ 2023年度）

项目名称：2023年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生态环境监测站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立人

填报时间：2024年2月24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生态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工作，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中共中央、国务院陆续印发《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等重要文件。

生态环境监测的目的是实现“三个说清”，为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决策及满足人民群众环境知情权等提供技术支撑。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主要包含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执法监测和质控抽测、生态状况监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及生态环境监测质量管理等内容。

生态环境监测是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的“顶梁柱”和“生命线”。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是生态环境保护重要基础性工作之一，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国务院及自治区党委关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有关精神，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新时期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必然要求。

2.项目主要内容

按照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工作部署，建立大气、水、土壤、声环境等各要素的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按照统一的标准规范开展监测和评价，客观、准确反映环境质量状况。具体内容如下：

（1）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国控六参数监测站点5个，国控VOC组分监测站点1个，自治区区控VOC组分监测站点2个；自治区区控非甲烷总烃监测站点2个，市控六参数监测站点2个；沙尘天气影响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使用当地国控/区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据。降尘监测全市4个区共10个监测点位；酸雨监测2个监测点位。

（2）水环境质量监测。地表水水质监测断面12个，其中国家考核采测分离监测断面2个；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点位6个；“十四五”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3个。

（3）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点位依据国家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方案确定。

（4）声环境质量监测。全市4个区，包括城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117个、环境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16个、道路交通干线噪声监测40个点位。

（5）生态环境监测。生态状况监测克拉玛依市辖区范围9个点位（断面）；农村环境质量监测1个重点监控村庄、1个一般监控村庄（其中农村生态环境空气2个监测点位、农村地表水水质3个监测断面）；农田灌溉水质监测灌溉规模在10万亩及以上的1个农田灌区；设计日处理能力20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监测3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6）辐射环境质量监测。全市有辐射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1个，为准噶尔路基本站，每月对该辐射站点开展巡检工作。

（7）污染源监测及应急监测。根据《自治区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方案》《自治区“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相关要求，支持驻地行政区域内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测和生态环境应急监测。

（8）环境质量报告编制及基础能力信息更新。定期编制克拉玛依市环境空气质量日报、月报、通报，沙尘天气简报；污染源监测年报；水环境监测月度分析；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每年）；水环境、声环境、污染源监测数据定期录入自治区、国家数据平台。

（9）实验室资质认定、能力验证及上岗证考核。参加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国家认监委组织的实验室能力考核，以及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组织的上岗证考核，促进本站监测能力和技术水平的提升，促进质量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和持续改进，并根据《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的要求，开展实验室资质认定复审及扩项工作。

（10）环境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监督。配合市生态环境局开展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工作，规范监测机构行为，不断提升监测技术人员能力水平。进一步理顺各区生态环境监测机构三级环境监测质控体系运行机制，充分发挥各级监测部门质控作用，强化生态环境监测活动全要素全过程质量控制。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目前已经完成实际设立的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目标设立的各阶段任务进行开展工作，在前期立项过程中严格把质量关，建立安全防护机制，保证项目实施各阶段安全顺利进行。

本项目总投资152.50万元，其中：财政本级资金152.5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150.73万元，支出率为98.8%。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资金安排

项目总投资152.50万元，按照单位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资金支出符合2023年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资金费用范围，做到了专款专用。在项目资金拨付和使用过程中，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性，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财政资金的拨付程序，认真审核项目实施各阶段的相关材料和手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拨付资金。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的一般公共预算及单位资金，项目资金到位152.50万元，全年执行150.7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8%,主要用于支付项目实施进程中的各项商品和服务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实验室耗材、配件等购置，完成监测仪器设备的检定，保障全年完成监测水源地、地表水监测点位/断面12个、城市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173个，开展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执法监测。通过监测客观、准确反映克拉玛依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为克拉玛依市环境质量管理及决策提供有效支撑。

2.阶段性目标

（1）前期准备：通过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有序开展后续工作。

（2）组织实施：资金一到位，立即根据项目要求实施项目。项目责任人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逐一进行项目部署安排，提高项目质量及效率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制定统一的评价标准，使财政资金得到事前、事中和事后多方面的控制。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贯穿于财政支出安排和实施的全过程，是对财政支出效益、管理水平、投入风险等方面的综合评价；是发挥财政调控功能、提高财政资金安排科学性、促进财政支持社会经济目标实现的重要保证。

1. 项目在实施前向项目负责人提供财政支出绩效方面的资金管理信息，促进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进行。

（2）项目绩效管理财政支出运行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

综合来看，通过开展有效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达到改进预算管理、控制节约成本，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2.绩效评价的对象

2023年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所包含的全部项目建设内容。

3.绩效评价的范围

2023年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表1）、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框架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绩效评价框架包括评价准则、关键评价问题、评价指标、数据来源、数据收集方法等。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1）确定评价指标

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将指标分为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项目产出指标、项目效益指标四个维度，最终形成一个由多个相互联系的指标组成的多层次指标体系。

（2）确定权重

确定各个指标相对于项目总体绩效的权重分值。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决策权重为5分，项目过程权重为5分，项目产出权重为50分，项目效益权重为40分。

（3）确定指标标准值

指标标准值是绩效评价指标的尺度，既要反映同类项目的先进水平，又要符合项目的实际绩效水平。具体采用计划标准等确定此次绩效评价指标标准值。

绩效评价总分值100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90分-100分（含9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分（含8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分（含60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

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详情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项目目标实施情况， 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项目的产出效益。

本次评价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不同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核定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最终验收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通过对项目的开展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对2023年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96分，属于“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7分，得分率为85%。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39分，得分率为97.5%。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表1综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得分率**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20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3 | 充分 | 充分 | 100%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3 | 规范 | 规范 | 100%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4 | 合理 | 合理 | 100% | 4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3 | 明确 | 明确 | 100%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4 | 科学 | 科学 | 100%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3 | 合理 | 合理 | 100% | 3 |
| 过程 | 20分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4 | 100% | 100% | 100% | 4 |
| 预算执行率 | 4 | 100% | 98.8% | 75% | 3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4 | 合格 | 合格 | 100%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4 | 健全 | 健全 | 100% | 2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4 | 有效 | 有效 | 100% | 4 |
| 产出 | 40分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10 | 100% | 90% | 90% | 9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10 | 及时 | 及时 | 10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 效益 | 20分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效益） | 15 | 有效 | 有效 | 100% | 15 |
| 满意度 | 5 | ≥90% | 90% | 100% | 5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部门职责，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严格按照预期绩效目标执行预算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够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三）项目产出

**数量指标方面：**

a.水环境监测点位数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0个，实际完成12个，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b.城市声环境质量例行监测点位指标，指标值为173个，实际完成173个，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c.农村环境质量例行监测指标，指标值为4次，实际完成4次，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d.购置实验室专用设备配件耗材批次数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3次，实际完成3次，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e.重点排污单位执法监测指标，指标值为2次，实际完成1次，完成率50%，偏差率50%，偏差原因是对该项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

质量指标方面：

f.监测数据准确率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g.实验室专用设备配件耗材采购及时率指标，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成本指标方面：

无。

时效指标方面：

h.实验室专用设备配件耗材采购及时率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i.监测任务按时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四）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方面：

无。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

j.污染防治工作指标，指标值为有效支撑，实际完成值有效支撑，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生态效益指标方面：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

无。

满意度指标方面：

k.上级主管部门对监测工作满意度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值95%，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l.仪器使用人员满意度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0%，实际完成值90%，完成率100%，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确保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符合法律程序。

2.紧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以产出定绩效目标，以产出定绩效指标，最大程度避免指标与实际工作偏离，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质量。

3.形成严、前、廉的绩效管理整体氛围，严格落实单位项目资金从申请、任务执行到资金支付全过程重要事项的议事决策制度，将监管关口前移，重点放在事前逐级审核，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基本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一是预算执行情况未达预期，原因是相关人员工作经验欠缺，统筹规划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内控制度不够完善，导致项目绩效管理的内部控制意识整体比较欠缺，使得绩效评价不能够全面反映内部控制的要求。

1. 有关建议

1.按照分权制衡的原则，逐步建立并优化单位管理结构，实现决策、执行和监督的有效制衡。

2.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系统在信息收集、比较、共享、分析等方面的功能，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效率。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2023年度） | | | | | | |
| 项目名称 | | 2023年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专项 | | | | |
| 主管部门 | |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 | | 实施单位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生态环境监测站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52.50 | 152.50 | 150.73 | 98.8%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50.00 | 150.00 | 15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2.50 | 2.50 | 0.73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按照《自治区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方案》《自治区“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自治区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相关要求，结合单位职责，组织开展克拉玛依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完成克拉玛依水源地、地表水环境质量、城市声环境质量、生态环境质量的例行监测任务。通过监测客观、准确反映克拉玛依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为克拉玛依市环境质量管理及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 | | | 完成克拉玛依水源地、地表水环境质量、城市声环境质量、生态环境质量的例行监测任务。通过监测客观、准确反映克拉玛依环境质量状况及变化趋势，为克拉玛依市环境质量管理及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环境监测点位数 | >=10个 | 12个 |  |
| 城市声环境质量例行监测点位 | 173个 | 173个 |  |
| 农村环境质量例行监测 | >=4次 | 4次 |  |
| 购置实验室专用设备配件耗材批次数 | >=3次 | 3次 |  |
| 重点排污单位执法监测 | >=2次 | 1次 |  |
| 质量指标 | 监测数据准确率 | >=95% | 100% |  |
| 实验室专用设备配件耗材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实验室专用设备配件耗材采购及时率 | 100% | 100% |  |
| 监测任务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污染防治工作 | 有效支撑 | 有效支撑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工作 | 有效提升 | 有效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上级主管部门对监测工作满意度 | >=95% | 95% |  |
| 仪器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  |

附件1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权重**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3** | **3**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3** | **3**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4** | **4**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3** | **3**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3**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4** | **3**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4** | **2**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10** | **9**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15** | **15**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5** | **5** |